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于2019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2019年8月20日在华锦股份二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共计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春建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2019-039）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8月20日